

健全机制 倾听民声 市纠风办纠建并举见成效

记者 孙文静 通讯员 吴建义

近年来,市纠风办紧密结合实际,积极拓宽工作思路,在多领域开展专项治理,健全完善监督、评议、责任三项机制,畅渠道,推建设,纠行风,形成了比较完整的工作体系,提高了纠风工作整体绩效。

开展监督检查和明察暗访

要使纠风工作保持生命力,就要抓创新。市纠风办聘请部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党代表、民主党派成员、新闻工作者等社会各界人士22人,担任市政风行风监督员,联合市效能投诉中心在全市镇街和行业、企业设立30个效能监测点,加大对市级部门和基层站所政风行风和效能建设监督检查,使纠风工作更贴近实际、贴近基层、贴近群众。

2012年,全年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和明察暗访活动7次,16人因作风效能建设问题被通报和行政告诫。

不断完善

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

以群众是否满意作为检验政风行风建设成效的标准,连续11年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。不断完善行风评议活动实施方案,确保评议工作公平公正、科学合理。

2012年,与民生问题关联密切的31个市级部门和163个基层站所参加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测评排名,严格兑现奖惩,认真做好整改。对测评结果列前3名的市发改局等3个市级部门和测评结果列各片前一、二名的安阳派出所等12个基层站所以通报表彰,并

免于参加2013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1年。对测评结果列末位且满意率低于85%的塘下教育学区发末位警示牌,对学区班子领导诫勉谈话。对因2名民警发生违法问题的玉海派出所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,并将其作为问题站所列入温州市纠风办督办限期整改。

实施纠风工作一把手工程

为落实责任追究、加强监督管理,市纠风办实施纠风工作一把手工程,将全市市级部门和镇(街道)一把手作为纠风工作第一责任人,实行谁主管、谁负责、谁违规、查处谁和谁分管、追究谁的责任机制。

同时,实行纠风工作目标管理考核,年初下达《瑞安市纠风工作目标管理考核暂行办法》,采取日常督查、年中评估和年末考核相结合方式,对市级部门和镇(街道)进行分类考核。并将考核结果分值计入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,对考核总分列末位且分值低于85分的单位相关责任人进行工作约谈,跟踪督办整改。

畅通群众投诉渠道

本着倾听百姓呼声、接受社会监督的宗旨,从2007年6月份起,市纠风办联合市广播电视台、瑞安日报社和瑞安新闻网等单位,共同推出特别节目《阳光行动·局长在线》,搭建了一个舆论监督、反映民意的专业平台,改善政风行风。栏目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,深受广大听众关注和喜爱,被评为温州县级媒体中唯一的温州新闻名专栏。

去年,全年播放节目30期,帮助解决群众疑难问题300多件,基本上做到件件有回音、事事有结果,满意率达98%以上。

每年3至11月份的周三上午,相关行政执法、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等多个职能部门的一把手走进直播间,与广大听众在线交流,现场回复,答疑解惑。

推进阳光工程建设

上学难、看病贵等问题,是群众反映强烈的老大难问题。去年,全市全面推行教育阳光招生,使得招生改革顺利有序进行,所有公办学校取消了与入学挂钩的任何收费行为,真正实现零择校。

由市卫生主管部门和各医疗单位成立领导小组,建立健全多方监管机制,大力推进医疗服务阳光用药工程,

设立了10个农民负担监测点,从源头上

建立健全向农民、村级组织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收费的监督管理制度体系。

制订出台经济适用住房申购和摇号等文本,实施保障性住房阳光监管,确保保障房分配程序公正、公开透明。

深入开展银行系统行风建设专项评议

利用瑞安日报、电视台和各参评银行业网点LED灯循环宣传等形式广泛发动,提高社会知晓度。通过发放征求意见函、召开座谈会、实地走访中小微企业等形式,广泛征求企业、客户意见建议。

去年,全市20家参评银行共召开座谈会102次,发放征求意见函5730份,走访企业1629家次,征求意见6965人次,征求到意见64条。

同时,我市银行系统结合专项评议活动,积极开展金融支持实体经济、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等活动,全力助推重大项目建设、经济转型升级和中小微企业闯关脱困,活动取得初步成效。据统计,全市银行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共投入信贷资金31.5亿元,其中中小微企业11.2亿元。

下月起,湖岭镇全面取消村级招待

日前,湖岭镇党委、镇纪委下发《关于严格执行村级零招待制度的通知》:自4月份起,各行政村全面取消村级招待,一律不准列支招待费用,严控非规范支出,扭转村级财务收支无序局面,解决村级招待与白条子等非规范票据入账,根除村级兜兜帐、长期不做账、不公开等现象,转变村级财务成为群众信访重灾区的现状,改善农村干群关系。

3月5日,湖岭镇召开村账代理会计会议,指出当前村级财务存在的严重问题,再次明确了村账代理会计的职责,要求他们对镇党委政府和全镇人民群众高度负责,切实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。

会议要求,自4月起,各行政村全面落实取消村级招待规定,严格实行村级零招待,一律不准列支招待费,严禁行政村以任何名义、任何形式发放实物或礼品,禁止使用其他非规范票据,严禁任何形式的白条入账,考虑到农村工作实际情况,允许100元以内的收款收据票据入账作为村内零星支出费用,严禁出现同一事项拆分为若干张票据行为;村级建设工程项目的发票入账必须附有工程合同,并原则上要求以转账形式支付,严禁村级集体资金向外借贷或借出;每季度,村账代理中心要清理好各行政村收支明细账,并进行公示,确保村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,让群众一个明白,还干部一个清白。对虚开发票套取资金用于接待支出的,对违反规定接受村公费招待票据、不规范白条以及其他不合理支出票据入账的,一经发现,严肃查处,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(孙文静)



日前,市纪委第三期明镜论坛在市政会议中心举行。案件检查、信访、宣教等科室6名同志围绕“房叔”、“房妹”等网络热议事件,探讨纪检监察机关如何做好网络舆情应对与网络反腐工作,不断提升反腐能力。

(孙文静)

打造 清廉瑞安 品牌 市纪委监察局向社会各界公开征集标识

为提升我市纪检监察机关形象,进一步发挥反腐倡廉职能作用,打造“清廉瑞安”品牌,市纪委监察局特向社会各界公开征集标识(LOGO)。

征集作品要求主题突出、特征明显,创意新颖、内涵丰富,结构简洁、色彩鲜明,具有较强的视觉感染力,图案结构便于广泛宣传应用、印刷和实物制作。作品同时附上标识的文字说明,包括创意、设计理念、作品特点等。作品中不得出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和道德风尚的内容。作品像素不得小于300dpi(像素/英寸),投稿人提交JPG、PNG、PSD、PDF、

HTML等格式均可。

征集时间为2013年3月20日至5月20日。投稿人可将作品发送到网站邮箱(ra-jwxjs@163.com),也可以信件形式将作品邮寄至办公地址(浙江省瑞安市纪委)。电子邮件和信函中要注明LOGO设计作品字样、设计者姓名、职业、详细联系方式和身份证号码。如系法人作品,则应注明法人名称、设计者姓名及设计者同意作品作为法人作品的声明。

此外,本次活动将邀请有关专家组成评审组对设计作品进行评审。设置入围奖2

名,奖励500元;录用奖1名,奖励5000元。评选结果将在网上公布并及时通知获奖者本人。详情查看瑞清廉网(<http://www.ral.gov.cn/>)

征集活动联系方式
单位:中共瑞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地址:浙江省瑞安市万松东路156号
联系人:范先生
电话:0577-65813051
邮箱:rajwxjs@163.com

(孙文静)

协办
瑞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